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 月 2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 2 号公司研发楼四楼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1,631,5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1,631,5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67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67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健益女士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李健益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1.02	关于选举方安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1.03	关于选举李荣群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1.04	关于选举杨勇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1.05	关于选举吴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1.06	关于选举王灿耀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张瑞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2.02	关于选举王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2.03	关于选举张大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宋海燕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3.02	关于选举刘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631,537	1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李健益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1.02	关于选举方安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1.03	关于选举李荣群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1.04	关于选举杨勇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1.05	关于选举吴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1.06	关于选举王灿耀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2.01	关于选举张瑞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2.02	关于选举王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2.03	关于选举张大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3.01	关于选举宋海燕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3.02	关于选举刘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8,568,623	1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3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1、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宋晓明、李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通股份”或“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在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选举李健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健益女士的简历请详见附件。

二、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李健益女士、方安平先生、王丛先生、张瑞稳先生、张大林先生，其中李健益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委员：王丛先生、李健益女士、张大林先生。其中王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委员：张瑞稳先生、王丛先生、吴江先生。其中张瑞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张大林先生、李健益女士、张瑞稳先生，其中张大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瑞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委员个人简历请详见附件。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方安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李荣群先生、钟理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杨勇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吴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董事会秘书吴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方安平先生、李荣群先生、钟理明先生、杨勇光先生、吴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1-65771661

邮编：231201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 2 号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辰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辰辰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辰辰女士的简历请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1-65771661

邮编：231201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 2 号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附件：

董事长简历

李健益，女，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并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 EMBA 硕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历任美的集团厨具事业部营销管理专员、饮水设备事业部绩效管理主任专员、整体厨卫事业部人力资源经理、整体厨卫事业部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2010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健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4,928,5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5%，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方安平，男，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本科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江西省药物研究所人事主管；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6 月，历任美的集团饮水设备事业部人力资源专员、整体厨卫事业部人力资源主任专员；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行政与人力资源部副总监、市场与营运支持部部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方安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903,03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吴江，男，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南开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同创塑胶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0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江先生通过合肥聚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57,14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瑞稳，男，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本科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数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9 月，任淮南矿业学院教师；1990 年 3 月至 1999 年 1 月，历任安徽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副教授；1999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平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医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瑞稳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丛，男，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香港居民，博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美国范德堡大学金融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2007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香港中文大学金融学助理教授、副教授；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教授；2018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和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王丛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大林，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阜阳师范大学法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民商法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至今，历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前身为安徽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创始合伙人暨管理合伙人。目前还担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大林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荣群，男，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吉林大学凝聚态物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无机化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历任锐科（无锡）科技有限公司质量经理、生产经理、工程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质量经理、研发经理、技术总监；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合肥会通中科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品质部部长；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荣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857,14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钟理明，男，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毕业于福州大学机械系。1998 年 6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公司职员；2001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福州丹诺西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福州华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钟理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勇光，男，198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本科毕业于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历任美的集团电机事业部会计、成本经理、派驻合资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阿波罗（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佛山市德方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8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杨勇光先生通过合肥圆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913,1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辰辰，女，199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英国卡迪夫大学金融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辰辰女士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通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全体监事一致推举宋海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宋海燕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股份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20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 *ST 环球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增持计划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 *ST 环球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增持计划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04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公告如下：

2021 年 1 月 13 日，你公司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的关联方上海乐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山东）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跑线公司”）增持不少于公司总股份的 5%且不超过 10%的股份，期限为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一、根据公司公告，增持方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本次增持比例较高，对增持方资金实力要求也较高。请补充披露：

（1）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近三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目前的账面资金情况，以及增持计划的具体资金安排；

回复：

乐源资产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如下：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物业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三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7,007.9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6,909.6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8.28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92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0,171.56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0,283.3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1.81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10.0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1,806.82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1,920.40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3.58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7,695.21 元，账面货币资金时点存量为人民币 76,636.9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起跑线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如下：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金融信息服务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主办、承办、会展除外）；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起跑线公司于 2020 年 8 月份正式完成工商设立，目前尚处于建立财务账簿的过程中，所以目前暂无近三年的经营和财务信息可以进行正式披露。

乐源资产公司与起跑线公司将根据向第三方融资的实时资金入账进度以及结合对市场形势的综合判断在增持承诺期内分批次买入股票。提供融资的第三方承诺会依照融资文件履行借款义务，为乐源资产公司与起跑线公司的增持行为夯实资金基础。

（2）请公司提供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实施增持计划的有关资金证明。

回复：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6）后，于 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为坚定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增加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公司”）为增持主体。

2021 年 1 月 14 日，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分别与第三方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7,000 万元整。其中，乐源资产公司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一年整，利率为年化 8%；起跑线公司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一年整，利率为年化 8%。

截至本公告日，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合计入账人民币 196.50 万元，共计增持 200 万股公司股票。商赢控股公司尚未增持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的《资产收购协议之第四次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第四次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罗永斌方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先生）将在环球星光业绩承诺期第三年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12 个月内，按照原《资产收购协议》和原《补充协议》及《第四次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环球星光履行完成全部的业绩承诺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相关各方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之第四次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05）。2020 年 6 月 22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104005 号）。

根据上述情况，实际控制人承诺按照业绩补偿承诺条款在到期前（2021 年 6 月 22 日前）完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正在多方筹措资金和资产为履行补偿进行充分的准备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目前的增持计划是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长远发展的信心而做出的长期战略安排。为增持计划而做出的资金安排与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资金安排筹划同期而行，增持计划本身不会负面影响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意愿和能力。公司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计划本身与之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两者相互协调，旨在着眼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以及在此基础上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请增持方论证本次增持决策是否审慎。

回复：

根据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的回函，增持方是结合自身情况以及资本市场大趋势客观冷静审慎评估后做出的增持决策。

二、根据公司公告，本次增持方为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拟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5%-10%，增持过程中将触及权益变动披露相关义务。请公司补充披露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的股权结构，与实际控制人杨军的股权控制关系，是否与公司存在重大交易情况或其他安排，本次增持前六个月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回复：

根据对乐源资产公司的工商信息查询，股权穿透图谱如下：

*股权穿透图由企查查基于公开信息利用大数据分析引擎独家生成

实际控制人杨军以个人名义直接持股 95%，并以个人直接持有 100%股权的上海中陶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5%的方式实际持有商融共赢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商融共赢控股有限公司与杨军个人直接以 90%；10%的股权比例直接持有乐源资产公司 100%的股权，综上，实际控制人杨军以直接和间接持股相结合的方式共计持有乐源资产公司 100%的股权。乐源资产公司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或其他安排，本次增持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对起跑线公司的工商信息查询，股权穿透图谱如下：

*股权穿透图由企查查基于公开信息利用大数据分析引擎独家生成

实际控制人杨军以个人直接持有香港公司起跑线集团控股有限公司（Starting L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100%股权，该香港公司直接持有起跑线公司 100%的股权。起跑线公司与公司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或其他安排，本次增持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今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 7 个交易日低于 1 元，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请公司核实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并充分提示终止上市等相关风险。

回复：

在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问询函》后，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先生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之（一）款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3 条的规定：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6 条的规定：出现上述情形，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情形出现的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上交所自情形出现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其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公司应当在收到上交所事先告知书后及时披露；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7 条的规定：上交所自情形出现之日后 15 个交易日内，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6.1 条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市场变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根据公司公告，增持方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请结合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冻结，2019 年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 年 3 季报显示业绩亏损等情况，核实并明确披露：（1）上述增持方拟实施此次增持的目的，是否存在故意引导市场预期，误导投资者。（2）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上述增持计划是否以公司非终止上市为实施前提。

回复：

（1）根据增持方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的回函，增持方认为目前公司的股价已经严重低于应有的市场公允价值，无法反映公司真正的内在价值。实施此次增持的目的在于增持方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信心，利用目有资金进一步增大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的股份占比，进一步稳定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并在此基础上通过可行方式稳定和发展公司的未来业务，以此来增厚和保障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此次增持不存在故意引导市场预期，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2）根据增持方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的回函，本次增持计划不以公司非终止上市为实施前提，增持方将依据市场情势及时实施增持行为。

五、若增持方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未按增持计划进行股份增持，我部将及时启动相应纪律处分程序。

回复：

截至本公告日，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合计入账人民币 196.50 万元，共计增持公司股票 200 万股。商赢控股公司尚未增持公司股票。

其中，

乐源资产公司入帐人民币 101 万元，增持公司股票 100 万股。

起跑线公司入帐人民币 95.5 万元，增持公司股票 100 万股。

公司将积极督促商赢控股公司、乐源资产公司和起跑线公司按增持计划进行股份增持，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上述公司股份增持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01 月 2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东升国际科学园 1 号楼 B1 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4,875,51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4,875,5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5.28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5.28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国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康智出席了本次会议；

4、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64,4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782,51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875,5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40,3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151,4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151,4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其中，与议案 1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北京水木扬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水木长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北京水木国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宁水木愿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与议案 2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宋海英、张禾及康智回避表决。议案 1 与议案 2 已获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